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83001高雄市鳳山區光復路2段132號3F

承辦單位：體育及衛生保健科

承辦人：林奕欣

電話：077995678#3110

電子信箱：linyishin33@gmail.com

受文者：高雄市立鼓山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月12日

發文字號：高市教健字第112303243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

主旨：檢送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委託國立教育廣播電臺製播「校園健康筆記」112年第1季廣播節目訊息，請貴校廣為宣傳並鼓勵教職員生與家長收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2年1月11日臺教國署學字第1120002574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節目為促進學校師生及一般民眾對衛生保健知識之瞭解，增進正確衛生保健常識，並採訪健康促進績優學校，藉由績優案例分享達鼓勵及彼此觀摩學習之效果。
- 三、節目播出資訊如下：
 - (一)本節目為全國播放之節目，各區收聽頻道請查詢電臺網頁(<https://www.ner.gov.tw/>)。
 - (二)播出時間為每週六下午6時5分至7時，並可於節目網頁線上收聽近2個月內播出之主題內容(<https://www.ner.gov.tw/program/5a83f4e9c5fd8a01e2df009c>)。
- 四、請貴校協助公告本節目訊息於學校網頁，並鼓勵學校教職員生與家長收聽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(全)、高雄市光禾華德福實驗學校

副本：本局體育及衛生保健科(紙本)

高雄市立鼓山高級中學 1120112



11270035200